

第二十三课题：修和圣事（二）

神父从天主的手中领受了以圣父、圣子及圣神的名字赦免罪过的权柄。

1. 修和圣事的施行者

1.1 施行者和他的角色

「基督把和好的职务託付给祂的宗徒们，他们的继承人——主教，以及主教的合作者——司铎，让他们成为天主仁慈和公义的工具。他们因父及子及圣神之名，行使赦免罪过的权柄。」（天主教教理简编，307）

听告解者以他藉由领受圣秩圣事而获得的司铎职去履行修和的神职。他行使这个神职是受到教会的法规所管制的。他必须领有教会所发给他的、可以聆听某一羣组的教友、或所有教友的权能。

「司铎在举行忏悔圣事庆典时，所完成的职务，就好比寻找亡羊的善牧，为人包紮伤口的慈善撒玛黎雅人，等待并迎接浪子回头的慈父；也如同一位正义的法官，无所偏私，作出公平而仁慈的判决。简言之，司铎是天主怜爱罪人的标记和工具。」（天主教教理，1465）

「鑑於这职务的崇高和敏感，以及对人应有的尊重，所有听告解者，必须绝无例外地保守圣事的封印，即对告解中获悉的罪过绝对保守秘密，否则将受到极严厉的处罚。」（天主教教理简编，309）

1.2 圣事性的赦罪

在听告解者所作的各种行动当中，有些是为了让告罪者能履行那些他自己该做的部分而必须的。听告解者必须聆听告罪者的告明，然後给他定下一些补赎的工作。而且，他必须藉由领受圣秩圣事而获得的司铎职去赦免告罪者的罪过。赦罪所用的方程式已经列载在罗马礼书里；「必须使用的词句是：我因父、及子、及圣神的名赦免你的罪。」¹

因此，「圣父接回这个回头悔改的浪子，基督把那遗失了的羊放在肩上带回羊栈，圣神也重新圣化祂的宫殿、或更加完美地居住在它内。」²

2. 修和圣事的效果

「忏悔圣事的效果包括：与天主和好，并因此获得罪之赦；与教会和好；若已失去恩宠状态，则重获恩宠；赦免因死罪所带来的永罚，并且至少赦免部分因罪过带来的暂罚；良心的平安和宁静，以及灵性的安慰；增加神力，以面对基督徒的挑战。」（天主教教理简编，310）

對於这些效果，圣施礼华有清晰的总结：「因著这圣事，主洁淨你灵魂，使你充满喜乐与力量，阻止你要放弃打胜仗的意念，帮你在黯淡时仍不倦怠地回归祂。」³「在这圣事里，罪人面对天主仁慈的审判，透过某种方式预尝到今世终结时所要受的审判。」（天主教教理，1470）

3. 修和圣事的必须性和有用性

3.1 修和圣事對於重罪获得赦免是必须的

「对那些领洗後再次跌倒的人来说，如果他们要得救，这修和圣事是必须的，就如对那些未曾获得再生的人来说，圣洗圣事是必须的。」⁴「根据教会规定，『凡到达懂事年龄的信友，皆有责任至少一年一次，诚实地告明经省察出来的、自己的重罪』。」（天主教法典第 989 条及天主教教理，1457）

「明知有重罪的人，在未告解前，勿 ... 领主的圣体，除非有严重的理由，且无机会告解者，在此情形下，应切记有责任发上等痛悔，且该有尽快告解的志向。」（天主教法典第 916 条及天主教教理，1457）

3.2 常办修和圣事的好处

「告明日常的过错（小罪），虽然没有严重需要，但教会仍积极劝勉这样做。事实上，定期告明小罪，有助於培养我们的良心，对抗恶习，让基督治癒我们，在圣神的生命中不断进步。」（天主教教理，1458）

「常常和谨慎地办修和圣事，對於补偿小罪也是非常有好处的。这样做并非只是重複又重複地进行一个仪式，也不是一种心理上的锻练，而是认真地努力去增长我们藉著圣洗圣事而获得的恩宠，好使我们既然在自己的肉身内怀著耶稣基督的死亡，就让祂的生命能够在我们的身上显得更加清晰。」⁵

4. 修和圣事的过程

「个人的、妥善的告解以及神长的赦免仍然是教友们与天主和教会修好的、唯一的正常方法，除非有实际的或道德上的困难而不能这样做。」⁶

「神父应该以手足的仁爱来欢迎前来告罪者 ... 然後，告罪者手划十字圣号，同时唸：因父、及子、及圣神之名。亚孟。接著，神父简要地劝勉告罪者要信赖天主。」⁷

「神父或告罪者可以阅读一段圣经；这一部分也可以作为告解前的准备工作的一部分。藉由天主的圣言，基督信友会获得亮光，以明认自己的罪过，和受召去皈依和信赖天主的宽仁。」⁸

「然後，告罪者告明自己的罪过。」⁹ 神父劝勉他要悔改，提供一些适合的意见去帮助他改过自身，和给他定下一些他该做的补赎。「然後，告罪者唸一篇求主恕罪的经文，以发痛悔和定改更新之情。」¹⁰ 之後，神父就给他赦罪。

神父给他赦罪之後，告罪者可以利用出於圣经章节的一句短诵来宣认天主的仁慈和感恩；另外的一个做法就是神父於诵唸一篇讚美天主的经文後就让告罪者离去。

「忏悔圣事也可在且团体庆典中举行。以团体庆典的方式举行时，会众一同準備告明，并且为所接受的宽恕，一起感谢天主。这样，个别告明和赦罪的部分安排在圣道礼当中；读经、讲道、共同省察、一起祈求天主的宽恕、以天主经祈祷、[个别告明和赦罪]，然後同谢主恩。」（天主教教理，1482）

「告解亭是依各主教团的规定办理，他们要确定告解亭是安置在『开放的地方』并有『固定的格子窗』，如此让听告解司铎和信徒可以自由应用。」¹¹ 「除有正当的理由外，勿在告解座以外听告解。」¹²

5. 大赦

一个犯了罪的人所需要的，不但是他对天主的冒犯能够获得宽恕，而且也是这个冒犯给他带来了的罪罚可以得到抵销。重罪的赦免能够让犯了罪的人脱免永罚，可是他通常仍然负有重罪给他带来了的暂罚。而且，小罪也会给人带来暂罚的。「这些罪罚，由天主的公正而慈悲的判决所加，以炼净灵魂，卫护伦理界的神圣，加增至天主的光荣，恢复天主的尊严。因为一切罪恶，都扰乱伦理界，这是天主不可言论的上智及无限的爱情所立的，并且毁坏个人及人类的大善。」¹³

「大赦，是在『罪过已蒙赦免』後，因罪过而当受的暂罚，也在天主前获得宽赦。按照指定的条件，准备妥当的信友，通过教会的行动，获得暂罚的赦免。教会是救恩的分施者，藉著自己的权利，分施并应用基督及诸圣的补赎宝库。」（天主教教理，1471）

「我们也称这些诸圣相通的精神财富为教会的宝库，它『不是一笔许多世纪以来累积的物质财富，而是基督为把全人类从罪恶中解放出来，并为达成人与天父的共融，在天父面前付出的补赎及其功绩的无穷无尽的代价。是在我们的救主基督之内，存有祂救赎的丰厚补赎和功绩。』」 「『荣福童贞玛利亚和诸圣人在天主前的祈祷和善功也在这宝库内，此祈祷和善功在天主面前确实有巨大的、无法估量的、历久弥新的价值。他们追随基督，藉著祂恩宠的力量，圣化自己的生活，完成天父交託他们的使命。这样，他们达成自己的得救，同时也共同努力为基督奥体的其他肢体的得救作出贡献。』」¹⁴（天主教教理，1476-1477）

「大赦可赦免『部分』或『全部』的暂时罪罚，依此可分为『限大赦』和『全大赦』。信友可获得大赦，以裨益自己，或用来救助亡者。」（天主教教理，1471）

「凡教友至少有悔罪的心，做所指定为得大赦善功，以圣教会的功劳，可获暂罚的赦免，如因自己的善功所得者。」¹⁵ 「欲获得全大赦，应当满全所指定的善功及三个条件：就是，办一次妥当的告解，领圣体及依教宗的意向唸经。另外应有厌弃所有犯罪，无论大小罪的心情。如缺少这心情或不满全以上的条件，只可获得一个部分大赦。」¹⁶

Antonio Miralles

基本参考文献：

- 《天主教教理》，1422-1484

建议阅读文献：

- Ordo Paenitentiae, Praenotanda, 1-30
- 教宗圣若望保禄二世，1984年12月2日《论和好与忏悔》宗座劝谕，28-34
- 教宗圣保禄六世，1967年1月1日《修正大赦》宗座宪章

註脚：

- 1 Ordo Paenitentiae, Praenotanda, 19
- 2 同上，6，d
- 3 圣施礼华，《天主之友》，214
- 4 特伦多大公会议第十四次大会，關於告解圣事的教理，第二章
- 5 Ordo Paenitentiae, Praenotanda, 7, b
- 6 同上，31
- 7 同上，16
- 8 同上，17
- 9 同上，18
- 10 同上，19
- 11 教宗圣若望保禄二世，2002年4月7日《论天主仁慈》自动谕，9，b
- 12 1983年《天主教法典》第964条，第3项
- 13 教宗圣保禄六世，1967年1月1日《修正大赦》宗座宪章，2
- 14 文中两段引述是出於教宗圣保禄六世，1967年1月1日《修正大赦》宗座宪章，5
- 15 同上，规条5
- 16 同上，规条7